

專案質詢

8-2-2-0523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1 年 9 月 26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李委員昆澤，針對日前新竹高工師生測試高鐵、台鐵列車的電磁波，查出部分列車在加速後的電磁波都超過環保署的建議值倍。電磁波是可能致癌的物質，然而民眾在乘坐高鐵或台鐵時，竟然要曝曬在這種危險物質之下，政府應針對台鐵、高鐵的所有列車進行全面的檢驗，針對超標的列車立即拿出解決辦法，以保障乘客的安全，爰此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世界衛生組織去年把極低頻電磁波列為可能致癌物，和塑化劑、汽車廢氣屬同一等級；美國曾有研究顯示長期暴露在極低頻電磁輻射環境下，可能導致白血病、癌症、孕婦流產。國內環保署則把極低頻電磁波的環境建議值訂為 833 毫高斯。
- 二、日前新竹高工師生，在板橋與苗栗區間，針對高鐵列車、台鐵 4 種主力列車 EMU300 型自強號、PP 推拉式自強號、500 型區間車、700 型區間車及 EMU1200 型自強號共計 6 種列車，進行啟動前、加速中的電磁波測試。
- 三、據實測列車啟動前電磁波約在 2 到 700 毫高斯，都低於環保署的環境建議值，但列車加速後，6 種列車均測得超標值，其中高鐵最高曾測到 970 毫高斯，超標 0.2 倍，EMU300、PP 推拉式自強號及 700 型區間車，最高測得 900 到 1,200 毫高斯，超標最高達 0.44 倍，500 型區間車和 EMU1200 型自強號量測時超過儀器上限 1,999 毫高斯，超過環保署建議值至少 1.4 倍。
- 四、高鐵及台鐵每天運載約 71 萬人次，但是這些乘客可能都曝曬在電磁波之下，影響身體機能，政府應儘速針對台鐵、高鐵的列車進行全面的檢驗，徹查列車電磁波的狀況，並針對電磁波超標的狀況拿出具體做為，以保障民眾搭乘高鐵、台鐵之安全。